

電視文化理論

馬傑偉○著

孟樊○策劃



Television Theories

電視文化理論

Television Theories

馬傑偉／著

孟 樊／策劃

電視文化理論

文化手邊冊 41

作 者／馬傑偉

出 版 者／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發 行 人／葉忠賢

總 編 輯／孟 樊

執行編輯／晏華璞

登 記 證／局版北市業字第 1117 號

地 址／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 88 號 5 樓之 6

電 話／(02)2366-0309 2366-0313

傳 真／(02)2366-0310

E-mail／ufx0309@ms13.hinet.net

印 刷／偉勵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北辰著作權事務所 蕭雄淋律師

初版一刷／1998 年 10 月

I S B N ／957-8446-91-8

定 價／新台幣 150 元

南區總經銷／昱泓圖書有限公司

地 址／嘉義市通化四街 45 號

電 話／(05)231-1949 231-1572

傳 真／(05)231-1002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出版緣起

社會如同個人，個人的知識涵養如何，正可以表現出他有多少的「文化水平」（大陸的用語）；同理，一個社會到底擁有多少「文化水平」，亦可以從它的組成分子的知識能力上窺知。眾所皆知，經濟蓬勃發展，物價生活改善，並不必然意味著這樣的社會在「文化水平」上也跟著成比例的水漲船高，以台灣社會目前在這方面的表現上來看，就是這種說法的最佳實例，正因為如此，才令有識之士憂心。

這便是我們——特別是站在一個出版者的立場——所要擔憂的問題：「經濟的富裕是否也使台灣人民的知識能力隨之提升了？」答案

恐怕是不太樂觀的。正因為如此，像《文化手邊冊》這樣的叢書才值得出版，也應該受到重視。蓋一個社會的「文化水平」既然可以從其成員的知識能力（廣而言之，還包括文藝涵養）上測知，而決定社會成員的知識能力及文藝涵養兩項至為重要的因素，厥為成員亦即民眾的閱讀習慣以及出版（書報雜誌）的質與量，這兩項因素雖互為影響，但顯然後者實居主動的角色，換言之，一個社會的出版事業發達與否，以及它在出版質量上的成績如何，間接影響到它的「文化水平」的表現。

那麼我們要繼續追問的是：我們的出版業究竟繳出了什麼樣的成績單？以圖書出版來講，我們到底出版了那些書？這個問題的答案恐怕如前一樣也不怎麼樂觀。近年來的圖書出版業，受到市場的影響，逐利風氣甚盛，出版量雖然年年爬升，但出版的品質卻令人操心；有鑑於此，一些出版同業為了改善出版圖書的品質，進而提昇國人的知識能力，近幾年內前後也陸陸續續推出不少性屬「硬調」的理論叢

書。

這些理論叢書的出現，配合國內日益改革與開放的步調，的確令人一新耳目，亦有助於讀書風氣的改善。然而，細察這些「硬調」書籍的出版與流傳，其中存在著不少問題。首先，這些書絕大多數都屬「舶來品」，不是從歐美「進口」，便是自日本飄洋過海而來，換言之，這些書多半是西書的譯著。其次，這些書亦多屬「大部頭」著作，雖是經典名著，長篇累牘，則難以卒睹。由於不是國人的著作的關係，便會產生下列三種狀況：其一，譯筆式的行文，讀來頗有不暢之感，增加瞭解上的難度；其二，書中闡述的內容，來自於不同的歷史與文化背景，如果國人對西方（日本）的背景知識不夠的話，也會使閱讀的困難度增加不少；其三，書的選題不盡然切合本地讀者的需要，自然也難以引起適度的關注。至於長篇累牘的「大部頭」著作，則嚇走了原本有心一讀的讀者，更不適合作為提昇國人知識能力的敲門磚。

基於此故，始有《文化手邊冊》叢書出版

之議，希望藉此叢書的出版，能提昇國人的知識能力，並改善淺薄的讀書風氣，而其初衷即針對上述諸項缺失而發，一來這些書文字精簡扼要，每本約在六至七萬字之間，不對一般讀者形成龐大的閱讀壓力，期能以言簡意賅的寫作方式，提綱挈領地將一門知識、一種概念或某一現象（運動）介紹給國人，打開知識進階的大門；二來叢書的選題乃依據國人的需要而設計，切合本地讀者的胃口，也兼顧到中西不同背景的差異；三來這些書原則上均由本國學者專家親自執筆，可避免譯筆的詰屈聱牙，文字通曉流暢，可讀性高。更因為它以手冊型的小開本方式推出，便於攜帶，可當案頭書讀，可當床頭書看，亦可隨手攜帶瀏覽。從另一方面看，《文化手邊冊》可以視為某類型的專業辭典或百科全書式的分冊導讀。

我們不諱言這套集結國人心血結晶的叢書本身所具備的使命感，企盼不管是有心還是無心的讀者，都能來「一親她的芳澤」，進而藉此提昇台灣社會的「文化水平」，在經濟長足

發展之餘，在生活條件改善之餘，國民所得逐日上昇之餘，能因國人「文化水平」的提昇，而洗雪洋人對我們「富裕的貧窮」及「貪婪之島」之譏。無論如何，《文化手邊冊》是屬於你和我的。

孟樊

一九九三年二月於台北

序 言

這本書介紹電視理論，並無娛樂性豐富的具體案例分析，但我盡量使用淺白的語言，將馬克思學派、文化研究、自由主義、後現代主義等錯綜複雜的思潮運用於電視研究，讓讀者對電視、社會與文化的關係，有一個宏觀與微觀並重的多元視野。

這本書原以英文撰寫，部分發表於拙著 *Culture, Politics and Television in Hong Kong* (Routledge, 1999)，現簡化綜合，由曾凱恩及蕭子文譯成中文，特此致謝。本書的出版得感謝總編輯孟樊兄用心聯絡鼓勵，在此再三致謝。

馬傑偉

目 錄

出版緣起 i

序 言 vii

第一章 混雜理論 1

第二章 強勢電視 11

一、電視研究的強勢意識論 15

二、理論背景 16

三、強勢意識論主要命題 24

四、批評 36

第三章 多元歧義論 43

一、理論背景 44

二、理論重點 55

三、批評與回應 61

第四章 曲線批評 67

第五章 電視文化 83

一、電視意識論 87

二、電視意識的第三種選擇 92

三、總結 124

參考書目 127

第一章 混雜理論

電視是現代社會的文化搖籃。在二十世紀，電視已大大地取代了電影、收音機、雜誌和報紙，而成為最有滲透力的媒介。Comstock（1989）就曾指出，如果將電視的滲透能量畫成一幅發展座標圖，其形狀必如閃電，快速深入社會。除此之外，電視也是我們最重要的社會和文化元素，是我們日常生活的「最佳伴侶」，不分晝夜地為我們提供資訊和娛樂、牽動我們的情緒、吸引我們的注意力。同時，它亦無聲無息地透過其寫實或戲劇性的節目，選擇性地將現實的一部分再現，並使之成為「真實」，進而建構著我們的「常識」。而我們看

電視，往往是利用觀看活動，分享節目中的共有文化（Carey, 1995），同時建立自己的社會意識框架（Silverstone, 1981）。

電視對行為的影響較受關注，但是電視的文化角色常被研究者忽略，因為它常被視為通俗低級的藝術，相比起來，電影的藝術性似乎較高，也較多人研究。收看電視是一種「低參與行為」（Barwise & Ethrenbery, 1988）。觀眾看電視，通常於家居環境，不會像看電影那樣集中精神。為了吸引觀眾的注意，電視節目都會不厭其煩地，同時運用各種不同的符號，如：影像、圖案、聲音、音樂及聲效。這些元素重複使用，說一句我恨你，除了用表情，還用音樂、對白，務求說得清清楚楚，因而欠缺藝術的含蓄。而傳統以來，藝術品都被定義為精妙、優雅，並具有原創性的製作。但電視作為大眾媒介則需要簡單，並盡量符合最多人的口味，因此就欠缺了一般被認為藝術品應有的優雅和簡約特性。電視既是由重複的符號所構成，因此被認為是美學上有缺憾的通俗文化產

物。結果是，有不少傳統學者和傳媒研究人員，都不喜歡以電視內容（尤其是娛樂性節目內容），作為研究文化的核心。

當然，亦有不少研究人員，精心分析電視節目對閱聽者的行爲及心理影響，例如對性、暴力及宣傳訊息的反應。直到最近，才有學者開始利用電視節目作為文化分析的文本^[1]。前者傾向於功能主義，後者則傾向於批判主義及文化研究。到目前為止，從功能研究到批判和深度分析，均被歸類為「電視研究」。可以說，電視研究仍然是一個欠缺明確範疇的學科^[2]，這本書的目的，就是希望為大家介紹電視意識形態和電視文化的一些初步理論發展。

在這篇導言之後，本書的第二章將以「強勢意識形態論」（dominant ideology thesis）的角度，說明電視媒介的強大意識形態力量。而第三章則介紹一個與之相對立的多元歧義論

^[1] 見 Barker & Timberg (1992)。

^[2] 見 Hartley (1992)、Allen (1992) 及 Burns et al. (1989)。

(polysemy thesis)。我將以兩套理論作比較，解釋電視並沒有固定的主導意識，在意義上其實是多元流向的。為解開理論脈絡的對立性，我將會從這兩個理論的源頭出發，分別概述理論的內容，綜合其主要成分，以及討論反對的論點，第四章則介紹這些理論的最新修訂及發展。

在第五章，我會結合這兩個對立的論說，提倡一個修正式的電視意識論。這個理論的核心是：電視意識形態有不同程度的開放性，但同時亦含有多元歧義的空間，用理論術語來說，電視就是多元空間的論述競逐場域。

在未進入第二章前，我想先介紹一下這本書揉合兩派學說的分析進路：本書介紹及引用了兩套相對立的學說——政治經濟學及文化研究。英國的媒介研究，大致可劃分成這兩大傳統^[3]。前者較偏向唯物論的思維，研究對象多

^[3]當然，亦有爭論認為這種分野過於概括（見 Garnham, 1995; Carey, 1995）。

集中於媒介擁有權、媒介經濟、媒介組織，研究方式側重社會學、政治學及組織學的方法。後者屬於人文學的方向，研究主要集中於文本以及閱聽人研究，方法學上則較偏向定質和民族誌的方式。

這個分野固然相當概括，但它卻代表了兩種常被視為壁壘分明的研究傳統。然而，這兩種研究都有明顯的弱點。大眾傳媒有一種二元性，它是物質（material）和論述（discursive）的、經濟（economic）和象徵性（symbolic）的，也是工業（industrial）和文化（cultural）的，兩種面向互為因果，不能分割。可惜，很少學者同時承認這兩個面向，只集中研究其中一方，往往就忽視了另一方面的重要性。這就如 Murdock (1989a) 所說，媒介研究常出現一個斷層，把媒介的二元性分家，這可謂是兩個傳統學派互不往來，甚至是同行相輕的不良後果。

有些政治經濟理論認為，「意義是沒有競爭性的」（Hall, 1989:50），物質基礎決定了

上層意義，象徵符號往往只在經濟概念下被解釋。認同此理念的學者（例如：Garnham, 1995），皆不認為意義具競爭性，只承認意義是建構於媒介的經濟狀態之上。然而，據近期的閱聽人研究顯示，文本與閱聽人之間，其實存在著更為複雜的文化邏輯及多元的解讀，縱使經濟活動會決定文化活動，但卻不能解釋及決定多變的意義是如何被建構（Grossberg, 1995）。在文化的多重建構下，經濟及文化之間，就不見得有簡單的從屬關係了。

值得一提的是，在政治經濟學上具領導地位的學者 Graham Murdock，亦同意這個反對的論調，還願意為這個政經學派的錯誤負上部分責任（1989a）。他承認在其早期的一些主張中，理念背後均離不開一個信念，就是不管分析有多深入、有多廣闊，最終都是回到經濟的範疇裡；他近年認為，經濟與象徵概念之間這種打不破及一對一的關係，是有必要作出修訂的。因此他提出以經濟作為分析的起步點，而非終點：「在傳播活動的社會空間建構過程